证券简称: *ST天马 公告编号: 2022-097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目前持有公司 898.600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0737%)的高级管理人员陈莹莹女士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 的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6 月 29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 股份不超过 224.6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84%)。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股份"或"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莹莹女士出具的《关于计划减持*ST 天马 股份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的名称: 陈莹莹
-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本公告发布日,陈 莹莹持有公司股票898,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73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 1、减持原因:减持股东的自身财务需求以及安排
- 2、拟减持股份来源:股权激励行权及授予:
- 3、拟减持比例及数量: 不超过 224.65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84%;
-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 5、时间区间: 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即 2022 年 12月31日-2023年6月29日
 - 6、减持价格: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减持
 - (二) 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陈莹莹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截至本公告日,陈莹莹女士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陈莹莹女士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具体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3、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陈莹莹出具的《关于计划减持*ST 天马股份的通知》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10日